

证券代码：873809

证券简称：温多利

主办券商：联储证券

温多利遮阳材料（德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涉及会计师事务所提供的资料、信息，会计师事务所保证其提供、报送或披露的资料、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得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机构信息

公司拟聘任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年度的审计机构。

1. 基本信息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4 年 1 月 2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 1 号楼 13 层 1316-1326

首席合伙人：张先云

2023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51 人

2023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287 人

2023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76 人

2023 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45,415.45 万元

2023 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24,357.35 万元

2023 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4,563.19 万元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15 家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60 家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F	批发和零售业
J	金融业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D	电力、热力、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：

行业代码	行业门类
C	制造业
I	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
F	批发和零售业
M	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
E	建筑业

2023 年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：1,956.00 万元

2023 年挂牌公司审计收费：934.50 万元

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8 家

2023 年本公司同行业挂牌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27 家

2. 投资者保护能力

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：1,203.41 万元

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：20,000.00 万元

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。

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《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。

3. 诚信记录

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

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5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18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、行政处罚 0 次、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、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。

（二）项目信息

1. 基本信息

项目合伙人：徐建来，2004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4 年开始从事审计，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（和挂牌公司）审计，2023 年开始在中证天通执业，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3 份。

签字注册会计师：胥传超，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，2007 年开始从事审计，2008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（和挂牌公司）审计，2023 年开始在本所执业，2025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份，挂牌公司审计报告 3 份。

项目质量复核人信息：樊晓鹏，2023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23 年 4 月入职中证天通入职从事审计工作，2023 年 4 月开始从事质量控制复核工作。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 4 家，挂牌公司 18 家。

2. 诚信记录

项目合伙人、签字注册会计师、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（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）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，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、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、监督管理措施，受到证券交易场所、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、纪律处分的情况。

3. 独立性

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及项目合伙人徐建来、签字注册会计师胥传超、项目质量复核人樊晓鹏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4. 审计收费

本期(2025)年审计收费未确定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未确定。

上期(2024)年审计收费 15 万元，其中年报审计收费 15 万元。

根据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确定年度审计费用，具体金额以实际合同为准。审计费用以行业标准和市场价格为基础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经双方友好协商确定，不会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二、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5 年 3 月 14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聘请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表决结果：同意 8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二）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

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审计过程中能够恪尽职守，遵守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、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、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4 日召开 2025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聘请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（三）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

经审查，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具有证券从业资格，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需求，诚信状况良好，拥有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，续聘该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，有利于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、连续性。本次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，表决程序合法有效，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《关于公司聘请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发表同意意见，同意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25 年度审计机构。

（四）生效日期

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温多利遮阳材料（德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温多利遮阳材料（德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3 月 17 日